

中国历代女名人传

革命女侠

秋瑾

李劲松



民族出版社

中国历代女名人传

革命女侠

秋瑾

李劲松

辽宁民族出版社

1992年·沈阳

革命女侠秋瑾

李劲松 著

辽宁民族出版社出版 (沈阳市和平区北一马路 108 号)
辽宁省新华书店发行 朝阳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82 000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4 5/8
1992 年 6 月第 1 版 1992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责任编辑：金苍大 责任校对：王 莉
封面设计：洪淳甲 版式设计：文忠实

ISBN7-80527-244-1
K·37 定价：2.85 元

序

在人類文明史中，婦女的業績是不可磨滅的，推動人類歷史發展，創造未來世界，婦女是不能缺少的力量。沒有婦女，就沒有人類，沒有婦女，就沒有世界。

中華民族是偉大的民族，中華婦女是偉大的婦女。盡管在持續兩千多年的封建制度和封建禮教的重壓下，婦女的成長和發展受到了極大的限制，但是，他們仍然為創造中華的文明做出了卓越的貢獻。在她們當中，出現了數量可觀的名垂千古的政治家、軍事家、藝術家、科學家、革命家……。這些人的活動，對於推動中國歷史的前進有着重要的作用。在她們當中，還出現了許多德高貌美或多才多

藝但命運悲苦的人，她們的美好的形象，在中國的歷史長河中久為傳頌；她們的遭遇和命運，對於廣大婦女在心理培育和人格修養方面，有着不可忽視的影響。當然，毋庸諱言，正如在男子中英雄總是與奸雄并存一樣，在中國歷代女子中，也出現過一些功罪交錯乃至罪不容誅的人。這些人中，有的功罪早有定說，有的則尚待評說。然而，不管怎樣評價，她們都從不同的側面表明，在歷史的舞臺上，婦女從來就不是無足輕重的。所有上面的情況，都是中國絢麗多彩的歷史畫卷中的組成部分。為中國歷代女名人立傳，并以叢書的形式奉獻給廣大讀者（尤其是廣大婦女讀者），對於普及歷史知識，弘揚中國婦女的歷史業績，進行愛國主義教育，激發當代廣大婦女自強、自立、自尊、自愛的奮發向上的精神，是很有意義的。

為了人類的生存和進步，婦女的奮鬥比男子更為艱辛，她們在許多方面也有不同于男子的特點。就讀書來說，尤其在業余讀物方面，婦女就有區別于男子的特殊需要。出版界和作者應當盡可能滿足

這種需要。第一，更多地寫一些以婦女為主人公的讀物，使廣大婦女進一步了解自己、堅定信心、更勇敢地投入創造新生活的鬥爭。第二，更多地寫一些婦女需要的讀物，使廣大婦女的各方面精神生活能夠得到更充分的滿足，使中華婦女的素質得到提高。第三，更多地寫一些適合婦女閱讀欣賞能力和閱讀習慣的讀物。使之能對廣大的婦女讀者具有很強的吸引力，在生活 and 工作中經常獲得開卷之益。

遼寧民族出版社編輯出版了《中國歷代女名人傳記叢書》，這無疑是為婦女，乃至全社會做了一件非常有益的事，必將受到廣大讀者的歡迎，我們應該感謝他們。

我誠懇地希望能有更多的寫婦女的書、為婦女而寫的書和為婦女喜聞樂見的書問世。

一九九二年六月十八日于北京

目 录

一、崇侠尚义	少年怀大志	… 1
二、婚姻不幸	萌生女权观	…13
三、小住京华	选定革命路	…23
四、东渡扶桑	异国寻真理	…44
五、义不受辱	激愤踏归途	…58
六、创办女报	点燃“暗室灯”	……… 66
七、策划起义	高举反清旗	…82
八、壮志未酬	血染轩亭口	…102
九、烈士千古	英名遍九州	…124
附录：		… 131
后记		… 132



鸦片战争以后，中华民族开始了饱受欺凌、压迫和屈辱的历史。帝国主义列强疯狂侵略中国，腐朽反动的清政府为了保住自己的统治地位，奴颜卑膝、卖国求荣。山河破碎、民不聊生，中国人民在水深火热中挣扎。无数英雄面对反动派的屠刀，揭竿而起。从义和团运动，到各地的抗捐抗税斗争，此起彼伏、风起云涌，资产阶级革命派勇敢地站在了斗争的最前列。他们抛头颅、洒热血、前赴后继，谱写了无数可歌可泣的英雄篇章。伟大的资产阶级革命家、爱国主义者、中国妇女解放运动的先驱——秋瑾女士就是他们当中杰出的一个。秋瑾是中国近代历史中为推翻腐朽专制的清政府、拯救灾难深重的中华民族而英勇献身的第一位女英雄。她响亮的名字和光辉的业迹以及她慷慨赴死的英雄气概，将彪炳史册、永放光芒。

一、蒙侠尚义 少年怀大志

秋瑾，原名闰瑾，字璿卿，乳名玉姑，公元1875年11月8日诞生于福建闽侯县一个世代为官的家庭。祖父秋嘉

禾、字露轩，别号海老人，是同治乙丑年（公元1865）间的举人。做过福建云霄、厦门等地的知县。他为人清正、体恤民情，为老百姓办了许多好事，在云霄一带被百姓尊称为“秋老大”。在他离任时，全城百姓家家户户悬起了“官清民乐”的纸灯笼。夜幕降临、登山了望，一个个灯笼连在一起好似一条长龙，环绕着云霄的城镇和乡村。当他一家老小随他移居异地时，百姓夹道送出十几里，燃放爆竹，并在五里亭立了一块“去思碑”，表示对这位清官的思念。那时秋瑾还小，这件事却深深地留在了她的记忆中。

秋瑾的父亲秋寿南，字益三，号星侯。同治十二年（公元1873）的举人。母亲单氏夫人是肖山城内大户人家的女儿，知书达理，通晓诗词歌赋。出生在这样一个书香门第，秋瑾7岁的时候，就与哥哥誉章、妹妹闰理一起读书了。她天资颖慧，老师教的功课往往过目成诵，令人惊叹不已。从小她所显露的个性与其他女孩子完全不同。她活泼好动、喜欢和男孩子一块玩耍，不象旧时代女孩那样忸忸怩怩。她不喜欢李清照和柳永词的凄楚哀婉的格调，却时常捧着杜少陵、辛稼轩等诗词集，吟哦不已。杜甫诗句“朱门酒肉臭，路有冻死骨”中表现的同情贫苦，鞭笞豪富的强烈感情，和辛弃疾词句“忆当年，金戈铁马，气吞万里如虎”中洋溢着炽烈的爱国热情和气吞山河的豪情壮志，深深地吸引了她。诗词中优秀的思想精华像清泉一样，悄悄地注进了她幼小的心灵。母亲单氏夫人经常看到她抚卷

沉思，神态凝重，完全不像十来岁的小孩子。由于家庭环境的影响和本人的用心追求，秋瑾很快就能自己做诗了。她做的小诗语言清新明快，读起来朗朗上口，虽然在技法上还嫌稚嫩，但已能看出意境的深远和思路的开阔。秋瑾 15 岁之前曾写过一首题为《残菊》的诗：

岭梅开候晓风寒，几度添衣怕依栏。
残菊犹能做霜雪，休将白眼对人看。

喜寒的梅花开放之时，清晨的微风透着阵阵凉意，秋瑾依栏而立。菊花虽大部分凋零，余下的仍能傲视霜雪、顽强开放。然而，菊花呀，尽管你可以傲立霜雪之中，不把严寒放在眼里，但是你却不能小视于我！这种与菊花比傲，自信自己敢像菊花傲雪那样与人生中的不平抗争的心理是多么不比寻常。秋瑾少年时代的诗，一般写得委婉、含蓄，往往借吟花咏月抒发自己刚正不阿脱俗傲世的品格和敢于迎接挑战的精神。童年的秋瑾不仅展现了她性格中勇敢无畏的一面，而且展现了活泼洒脱的一面。她写过的一首描写少女生活的小词《相见欢》，充分地说明了这一点：

因书抛却金针，笑相评；忘了窗前，红日已西沉。青衫薄掩，帘幙晚妆新；踏青明日，女伴约邻人。

因为读书放下了手中的针线，同家人谈笑着品评诗词文章。不知不觉，已日落西山。晚间穿上薄薄的青衫，略施粉黛，约邻家女伴明日外出郊游。小词语言清丽，欢快跳荡，一个喜好读书但又活泼好动的乖巧少女的形象跃然纸上。

秋瑾从很小就开始了诗词创作，并受过很好的培养和训练，在文学上，特别是古典诗词方面有较深的造诣。在她短短的一生中从没离开过笔，也从没停止过做诗。

秋瑾的母亲是个贤慧的知识妇女，对儿女们寄托了无限的希望。每天晚间坐在灯下，边做针线，边教孩子们读书，给他们讲故事。母亲是秋瑾的启蒙老师。多年以后母亲去世，为纪念她的谆谆教诲，秋瑾托人绘了一幅《秋灯课诗图》，并题了一首《临江仙》：

懿范当年传画荻，辛勤慈母兼师。丸熊篝火
课儿时，三迁媲孟氏，折笈授羲之。

佳句不辞千遍读，秋霄真个宜诗。讲帙已邈
悔生迟，宣文遗志在，盥手仰仪徽。

秋瑾深情地把母亲同中国历史上教子有方的楷模人物相比，字里行间无不流露对母亲深深的爱和无比的思念。这首词用典较多，只要了解那些脍炙人口的历史故事，就很容易读懂。

懿范，美好的楷模；画荻，北宋大文学家欧阳修4岁丧父，家境贫寒，母亲教他识字，因无纸笔，便用芦荻的管子写在地上。欧阳修字永叔，官至宰相，极富文采，以诗词文章传世。“三迁”句，讲的是孟母三择邻的故事。伟大的思想家孟子，名轲，幼时家住墓地附近，他常玩墓间的游戏。孟母深知近朱者赤，近墨者黑的道理，于是迁居市上，孟轲又学商贩做生意玩。孟母三迁至学堂边上，孟轲从此便喜欢读书了。“折筲”句，书圣王羲之母亲曾折树枝教导儿子做事要持之以恒。上阕的大意是母亲品格高尚，像欧阳修母亲那样教我读书写字，是我的慈母和恩师。她夜里教我学习，就像孟母和王母一样的谆谆教诲。讲帟，室内用布围成的授课的地方。邈，（音 miǎo），远的意思，暗指母亲故去。宣文，前秦女经学家宣文君。前秦王苻坚曾命127名学生从其学习，可见其学识渊博。这里也指秋母。盥手，洗手，一种极端崇敬的表现。仪徽，美好的行为。下阕的大意是：许多个美好的夜晚，你不辞辛苦教儿读诗。如今你离我而去，再也听不到你慈爱的声音了。但你的遗志仍然鼓励我好好学习，做一像正直的人。

中国历代传颂的女英雄花木兰，秦良玉的故事，被母亲娓娓道来，令秋瑾十分着迷。她们虽然是女子，却干出了男子所不及的轰轰烈烈的事业，在历史上留下了赫赫的英名。秋瑾打心眼儿里敬佩她们，立志做一个像她们那样的女英雄。当时，她的祖父秋嘉禾任厦门知府。1840年的

鸦片战争，帝国主义用洋枪洋炮打开了中国封闭的国门。根据《南京条约》等一系列不平等条约的规定，厦门为列强的通商口岸，外国侵略者在这里享受“领事裁判权”，即与中国方面产生摩擦和矛盾，中国无权处理，而是交予该国领事处理。侵略者在中国横行霸道，甚至杀了人都可以逍遥法外。他们连清政府的地方官吏都不放在眼里，稍有不恭，轻则恶语相加，重则咆哮公堂。秋嘉禾在任几年，受尽了洋人的气，可又不敢得罪他们。清政府奉行的是崇洋媚外的外交政策，遇到涉外纠纷只能忍气吞声，这就更助长了洋鬼子的嚣张气焰。秋嘉禾在官府遇到了不顺心的事，回到家里闷闷不乐，经常双眉紧皱、唉声叹气地向家里人诉苦。听着祖父的诉说，秋瑾幼小的心灵受到很大的震动：中国这么大，为什么会受红毛的欺负？朝廷骨头为什么这样软，事事都让着他们？为什么不能出现花木兰、岳飞那样的英雄来拯救国家？她曾经气乎乎地对大人们说：“红毛这么蛮不讲理，不把他们打跑，中国人不成了他们的奴隶了吗？！”爱国思想已在秋瑾幼小的心灵中萌生了。母亲了解自己的女儿，知道这孩子一定会有出息，而且不同凡响。但是，她越是感到这一点，就越对女儿的未来担心：秋瑾从小就如此性情刚烈，容不得一丝一毫不公平的事，当她真正踏入社会以后会怎样呢？在那专制、黑暗的社会，等待她的是什么样的命运呢？单氏夫人说不出心情是喜悦还是担忧。

1890年8月，祖父秋嘉禾告老还乡，离开福建来到浙江绍兴。绍兴是座具有悠久历史的古城，像一颗熠熠发光的明珠镶嵌在越东的大地上。绍兴景色优美，人杰地灵，一泻万顷的鉴湖之水哺育了无数的英雄豪杰。伟大的文学家鲁迅和伟大的无产阶级革命家、政治家、军事家、亿万人民无比崇敬的周恩来总理，都是绍兴的优秀儿女。秋瑾一家在绍兴南门租和畅堂居住。和畅堂是明神宗时大学士朱庚的别墅，三间四进、背靠龟山，山上巍然耸立着一座七层古塔，环境幽雅清静。秋瑾就住在第二进右边楼下。在她投身革命以后，这里就成为光复会同志的秘密会议室。和畅堂东侧小楼一角光线黑暗，不引人注意，秋瑾许多文件就藏在这儿。光复会的战友竺绍康、王金发经常骑着大马到这里和她商讨起义的大事。现在，和畅堂已被绍兴市人民政府辟为“秋瑾故居”。

秋瑾全家搬到和畅堂的时候，她已是16岁的少女了。像所有的女孩子一样，母亲开始教她刺绣和女红。她聪明过人、心灵手巧，这些女孩子必修的“课程”一学就会。她还别出心裁，自己琢磨出好多新花样。飞禽走兽、花鸟鱼虫、公子王孙、淑女丫环，一个个栩栩如生，让人爱不释手。可是这些都不能真正引起她的兴趣。她把大部分时间用在了读书上。除了唐诗、宋词、汉乐府外，她还特别喜爱那些宣传侠义精神的刺客传和游侠传奇。战国时期荆轲刺秦王的故事让她一生都不能忘怀。荆轲是中国历史上著

名的刺客，出生在战国末期的魏国，后游历至燕国，以卖瓦罐为生。他举止怪异、独来独往，似乎不食人间烟火。燕人称他为荆卿。当时秦国势力日趋强大，战火即将烧及燕国，燕国的统治岌岌可危，太子丹为国家和百姓的命运忧心忡忡。一天，燕太子丹微服出访考察民情，并暗中寻找拯救国家的栋梁之材。行至闹市，不小心与迎面而来的卖瓦罐商贩撞了个满怀。担子一歪，瓦罐“唏里哗啦”掉在地上，全碎了。太子丹以为商贩一定会发火，刚要说对不起，可这商贩似乎什么事也没发生头都没回，挑着空担子一直朝前走。太子丹被他旁若无人的气势惊呆了，半晌才向路边的人打听他是谁。燕人告诉太子丹，他叫荆轲，是个性情古怪的人。太子丹感到荆轲的怪异的外表掩盖着超人的个性，他对荆轲以礼相待并把他召至自己的门下。公元前 227 年，太子丹派他去刺杀秦王嬴政，也就是中国历史上第一个皇帝——秦始皇。荆轲果然不负太子丹的重望。他为了使燕国百姓免遭涂炭，为了报答太子丹的知遇之恩，对刺秦王之求慨然应允。他告别了白发苍苍的老母，带着秦逃亡将军樊于期的人头和夹有匕首的督亢（今河北易县、涿县、固安一带）的地图，赴秦刺杀嬴政。易水河边，太子丹为壮士饯行。席间，高渐离击筑，荆轲和筑而歌：“风萧萧兮易水寒，壮士一去兮不复还！”连歌数遍，慷慨悲壮。歌毕扔下酒杯，夹起人头和地图，头也不回地向秦国而去。荆轲面见秦王，先献上樊于期的人头，秦王大喜，遂令其

展开地图。图穷匕首见，荆轲奋力刺秦王，但没有成功，被秦王的侍卫残忍地杀害。这个故事极大地震动了秋瑾的思想和感情，心灵深处打上了为知己者死高贵的烙印。多年以后，秋瑾在她那首著名的《宝刀歌》中写道：“不观荆轲作秦客，图穷匕首见盈尺。殿前一击虽不中，已夺专制魔王魄。”高度赞扬了荆轲的忘我精神。他虽未成功，却把残暴的秦王吓得魂飞魄散。

汉代初年的游侠朱家和郭解，也让秋瑾非常崇拜。他们都有万夫不挡之勇，哨聚山林、广结豪侠之士，视当朝法律如粪土。他们肯为正义赴汤蹈火。经常救人于水火之中，急人之难胜于自己的私事。通过对历史的了解，秋瑾对中国传统的义的思想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她认为，义既指侠义、正义，也指道义、礼义。这种义规范着人们的行为，也是衡量一个人道德行为的标准。有了义，人才能跳出自我，为他人和社会做好事，而不求任何回报。不论是骚人墨客士大夫，还是山野村夫都应以义作为对人性尽善尽美的追求。如果人人以义字当先，天下就不会有贫富和贵贱，更不会有暴力和杀戮，社会就将成为“老有所终，壮有所用，幼有所长，鳏寡孤独废疾者皆有所养”的大同社会。秋瑾非常欣赏孟子的一句名言：鱼我所欲也，熊掌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鱼而取熊掌者也；生我所欲也，义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义者也。在她一生的所言所行中经常可以看到这种重义观念的影响。

少年时代的秋瑾对于中国古代的女英雄、女豪杰倾注了深深的感情。她赞赏这些人，以她们为荣，并对那种重男薄女的传统观念表示轻蔑。她的诗作《题芝龕记》就表现了这一点。《题芝龕记》赞颂的正是两位女英雄明末的秦良玉（石砮宣抚使马千乘之妻，有谋略，善骑射。千乘死，秦良玉代夫出征和沈月英（明末道州守备沈至绪之女，骁勇善战。其父为义军所杀，沈月英率十余骑闯入义军阵，抢父尸而回，血染征袍）：

古今争传状元头，红颜谁说不封侯？
马家妇其沈家女，曾有威名振九州。

……

莫重男儿薄女儿，平台诗句赐蛾眉。
吾侪得此添生色，始信英雄亦有雌。

……

肉食朝廷尽素餐，精忠报国赖红颜。
壮哉奇女谈军事，鼎足当年花木兰。

秋瑾对英雄人物崇拜与追求，并不止诗吟词诵，她更注重在行为上效法。她为了锻炼自己的体魄和胆识，磨炼自己的意志，不顾父母的强烈反对，到肖山外祖父家，跟舅舅和表兄单应勋学骑马和击剑。骑马对于一个少女来说，可不是件轻而易举的事。表兄的铁青马性情暴烈，生人一